



卡城華人社區服務中心 Calgary Chinese Community Service Association

1406 Centre Street NE, Calgary, AB T2E 4S1
Tel: (403) 265 - 8446 Fax: (403) 233 - 0070 Website: www.cccsa.ca

法律消息由

Alberta **LAW**
FOUNDATION

贊助

本月法律專題: 我不同意兒童服務部的決定...我該怎麼辦?

(本專欄旨在提供法律訊息, 並非法律意見。如需法律意見, 請諮詢律師。本中心可轉介客人到其他機構。)

替代性爭端解決方式

就兒童服務部作出的任何決定, 監護人可與兒童服務部訂立替代性爭端解決方案。這意味著您可以使用家庭小組會議, 調解或採用司法爭議解決方案來嘗試與兒童服務部達成協議。

在開始上訴或行政覆核之前, 建議您最好先與律師討論。上訴可能很複雜, 只有在有限和特定情況下才有資格上訴。

因此, 如果您輸了, 你有可能面臨法庭費用的風險。

行政審查

如果替代性爭端解決方式不成功, 也有可能進行行政審查。行政審查是內部審查和正式的爭議解決程序。所有申請必須以書面形式發送給兒童服務部。請求行政審查的人必須在收到兒童服務部決定後的 30 日內進行。

誰可以請求行政審查?

- 孩子本人;
- 監護人;
- 寄養父母;
- 在兒童服務部作出決定之前的十二個月內連續照顧孩子超過六個月的人;
- 年滿 18 歲人士, 在接受家庭改善協議, 監護協議, 臨時監護令或永久監護協議/命令的人, 同時正接受或可能有資格獲得資助和經濟援助;
- 不是監護人但照顧孩子的人, 被拒經濟援助的人;及
- 申請住宅設施許可證或續簽住宅設施許可證的人。

上訴小組

如果您不同意行政審查的結果, 您的案件有可能由上訴委員會審理。上訴委員會審查行政審查的決定。上訴委員會由社區中不為兒童服務部工作的人士組成。您的個案工作者可以向您提供「向上訴小組的上訴通知」表格。

上訴至女王座法庭

如果您不同意上訴委員會的結果, 您可以在法庭命令頒報或重申後的 30 天內向女王座法庭作出上訴。此上訴期限不能延長。

同樣, 強烈建議您在開始上訴或行政審查之前與律師聯繫。

資料來源: <https://www.cplea.ca/wp-content/uploads/IDoNotAgreeWithADecisionMadeByChildrensServices.pdf>

審閱: Carina W.C. Au, Barrister & Solicitor 區慧中大律師 www.carinaaulaw.ca